类别号标记：A

慈 溪 市 综 合 行 政 执 法 局 文 件

　慈综执建〔2019〕6号　　　　 　　 签发人：俞其

关于市十七届人大三次会议

第014号建议的答复

陈百亨代表：

您在市十七届人大三次会议大会期间提出的《关于遏制新增违建发生的建议》（第014号建议）已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为切实巩固和提升前期拆违成果，深入开展“无违建”创建活动，实现标本兼治，我市坚持把控新作为拆违核心内容，有力推进新增违法建筑管控工作，努力实现新违建“零增长”。

**一是建立新违建管控工作机制。**为了进一步明确新增违法建筑管控职责，市委办公室、市府办公室出台了《关于全面落实新增违法建筑管控工作的通知》（慈党办发〔2016〕54号），明确了各镇（街道）是辖区内控违的责任主体，全面负责本辖区日常巡查、联合执法和处置等具体工作，明确了市级有关部门履行相关执法和协助职责，也明确了对新违建管控不力人员将予以严肃追责，使新违建管控工作责任清、任务明。

**二是强化日常巡查力度。**新违建管控关键在于早发现、早处置，做到源头管控，这样处置难度小，违建户损失少。要求各镇（街道）整合原有国土资源和规划、城管、消防等部门力量，组建专门巡查队伍，结合“两网融合”工作平台，强化网格化管理，做到分片巡查、定村包干，责任到人，落实巡查全覆盖不遗漏，确保新增违建及时发现、及时交办、及时处置。此外，联动国土和规划部门的卫片执法，通过“无人机”巡查手段，及时准确掌握新增违法建筑行为，目前我市周巷、龙山、观海卫、掌起、坎墩等多个镇（街道）已购置“无人机”。

**三是加强媒体宣传和监督。**积极开展“三改一拆”宣传工作，编发慈溪市“三改一拆”行动简报111期，在《慈溪日报》设立“三改一拆”行动专栏，加强市民群众的思想引导工作，并发挥媒体监督作用，联合慈溪电视台“三北聚焦”和《慈溪日报》“今日聚焦”等栏目，通过主动查找、深入走访、群众举报等方式，曝光群众反映强烈或违法问题突出的建筑，有效推进整改处置，加大拆违声势。此外，设立、公布各镇（街道）和市“三改一拆”办举报投诉电话，主动接受群众监督，对群众的举报投诉做到及时核实、及时交办、及时处置、及时回复。

**四是做好督办、通报、考核等工作。**我市要求各镇（街道）每天将新增违法建筑发生和处置情况经主要负责人审核后上报市“三改一拆”办，市“三改一拆”办每月对各镇（街道）新增违法建筑管控情况进行通报，对发现的重点案件下发领导督办单，督促各单位严肃对待，有效处置各类难题。今年，我市在“三改一拆”年度考核办法中还加大了新增违建管控相关内容分值，压实了相关工作职责，促使各镇（街道）切实加强新增违建管控工作。

下步，我市将进一步加强新增违建管控，全面深入落实镇（街道）拆违控新主体责任，提升“两网融合”等工作平台，加大区域内违法建筑巡查管控力度，继续做好新增违建处置的通报、指导、督查、考核等工作，坚决将新增违法建筑处置到位，并加大相关法律法规的宣传力度，充分发挥社会公众和新闻媒体监督作用，保持新增违建防控高压态势。同时，严肃工作纪律和新增违建管控要求，对新违建管控工作不力的依法依纪予以严肃追责。

以上答复如有不当之处，请批评指正，并恳请您一如既往地关心、支持、理解我们的工作。

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慈溪市综合行政执法局

 2019年6月10日

抄　　送：市政府办公室，市人大代表工委，市自然资源规划局。

联 系 人：徐军

联系电话：58971850